

嘉義市政府 函

地址：嘉義市東區中山路199號
傳 真：05-2286283
聯 絡 人：許耀仁05-2254321#719
電子郵件：yaojen@ems.chiayi.gov.tw

受文者：嘉義市世賢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月13日
發文字號：府人給字第1122400165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一、四 (112PE00410_1_131656167911.pdf、
112PE00410_2_131656167911.pdf)

主旨：函轉公(政)務人員退休(職)證(以下簡稱實體退休證)，自
民國112年1月16日起，改為數位退休(職)證一案(以下簡
稱數位退休證)，請查照轉知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府人事處案陳銓敘部112年1月10日部退三字第
11255256271號函辦理，並檢附上開函影本1份。
- 二、該部為推動人事業務數位轉型、落實政府無紙化政策並減
少攜帶實體證件之不便性，爰自112年1月16日起實體退休
證改以數位方式發行，並介接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公務人
員個人資料服務網(MyData)【以下簡稱MyData網站】製
發。自該日起，退休(職)人員可至MyData網站，經驗證身
分後下載數位退休證或自行列印紙本留存。

三、茲就前開改發數位退休證重要事項簡述如下：

(一)適用對象：

- 1、112年1月16日起退休(職)生效之公(政)務人員，已經
審定者(按:112年1月15日前審定)，自112年1月16日

電子
文
騎

9

起；新審定者(按:112年1月16日後審定)，自審定函發文日起第3天，得至MyData網站查詢下載數位退休證。至於已經(按:112年1月15日前)該部審定自112年1月16日以後退休(職)生效者，原已核發之實體退休證仍可繼續使用。

2、112年1月15日以前退休(職)之公(政)務人員，得視需求由本人或經由服務機關向該部提出申請，經同意後亦得以相同方式下載數位退休證；未申請換發數位退休證者，原已核發之實體退休證亦仍可繼續使用。

(二)登入方式：退休(職)人員得以電腦、手機或其他行動裝置以電子憑證【自然人憑證、健保卡或行動身分識別(Fido)】等方式登入MyData網站。

(三)實體退休證自112年1月16日正式改為數位退休證後，實體退休證不再發給。爾後持有實體退休證之退休(職)人員，如有遺失或污損而申請補(換)發者，將一律改適用數位退休證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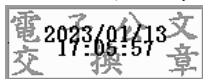
(四)另為簡化作業，本次改版數位退休證已取消照片欄位，爰自112年1月16日起，各機關於報送退休(職)案時，無須再檢附2吋正面半身相片；退休(職)審定函同時改採行電子交換作業發文，併予敘明。

四、檢送公(政)務人員數位退休(職)證查詢操作手冊1份，該手冊同時放置於銓敘部全球資訊網【服務園地】項下之【通函公文及公文附件下載】專區；如有系統操作相關疑義，可利用「人事服務網eCPA」(<https://ecpa.dgpa.gov.tw/>)點選「B6:PICS人事資訊系統客服網(含掛號室)」或電洽客

服專線(02)2397-9108；如有系統操作以外之疑義，請逕洽
該部承辦人員。

正本：本府所屬各機關、本市各國民中小學(不含嘉大附小)

副本：本府主計處(含附件)、本府政風處(含附件)、本府人事處組織任免科(含附件)、
本府人事處考核訓練科(含附件)、本府人事處退撫給與科(含附件)



裝

訂

線

